

档号：EDB(CD/MCNE)/ADM/60/1/3(14)

教育局通函第 96/2023 号

分发名单：各幼稚园、小学及中学 副本送：各组主管——备考
(包括特殊学校) 校长

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(2023/24)

摘要

本通函旨在通知各幼稚园、小学及中学(包括特殊学校)有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于 2023/24 学年的安排,以及为学校提供之学与教资源及推广物资。

背景

2. 自 2003 年至今,教育局一直举办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,让全港学校透过举办集体承诺和相关的价值观教育学习活动,帮助学生培养良好品德和实践健康正面的生活方式。教育局将于 2023/24 学年继续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,并在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主题及现有副题下,新增一个副主题,让学校可按校情拓宽举办价值观教育活动的层面。教育局亦会持续推出学与教资源及推广物资,以及举办学生学习活动,支援学校推动「我的行动承诺」。

详情

3. 自 2019 年起,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作为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主题,得到学校普遍认同和支持。学校积极举办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校本学习活动,培养学生常存感恩之心,珍惜拥有的一切;并抱持积极乐观的生活态度,勇敢面对生活和成长的转变和挑战。

4. 因应社会发展及学生成长和学习需要，并配合教育局加强推动生命教育（包括性教育）及健康生活教育（包括禁毒教育、抗拒接触有害身体物质及促进身心健康），教育局将在现有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主题及现有副题下，新增一个副主题。我们建议学校以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作为推动主干，配合学校发展，从下列四个副题（可选多于一个）中选取校本的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，推动价值观教育。

- 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
- 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
- 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
- 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



学校可透过有系统和整全的规划，把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学习活动，纳入周年学校计划或学校发展计划中，并按学校特色和学生需要，设计及举办适切的校本课程及学习活动。

5. 教育局将持续推出一系列学习和推广活动，包括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、学生比赛、校本奖励计划等，相关日程可参阅附录一。主题活动详情如下：

(a)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（一）：「乐诺大使」校本奖励计划

为延续「乐诺大使」校本奖励计划的学习成效，我们鼓励学校继续运用由本局所提供的学与教资源、推广物资及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学生手册，设计具备校本特色的相关活动，继续举办上述计划；并善用本局制作的「乐诺小太阳襟章」及嘉许状，表扬在实践正确价值观方面表现出色的学生，成为学校的「乐诺大使」。学校更可邀请「乐诺大使」参与校本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的筹划、宣传及推行工作。上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学生手册

述学与教资源、推广物资、嘉许状等，已上载于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网站（见右列二维码），以供学校灵活采用。



本局亦为每所参与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的学校，提供「乐诺小太阳襟章」（400 个），颁授予表现出色的「乐诺大使」，以资嘉许。有兴趣于 2023/24 学年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及领取「乐诺小太阳襟章」的学校，请填写妥附录二的回条，并于 **2023 年 9 月 15 日（星期五）**或之前传真至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（传真号码：3426 9265）。学校亦可填写电子回条申请，详情请参阅附录二。



乐诺小太阳襟章

(b)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（二）：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文征文比赛（小学）

本局将举办「太阳仔『想创故事』征文比赛」，欢迎各小学鼓励学生发挥创意，创作简短故事，宣扬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、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、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或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的正面信息及表达个人的体会。得奖作品将有机会制成作品集或被转化成绘本，传播正能量。**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**，详情请参阅附录三。

(c)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（三）：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（中学）

一直以来，学校按其校本特色和学生需要，设计及举办多元化的校本学习活动，以推广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及副题。为推动学生积极参与筹划、宣传及推行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的工作，本局将举办「『诺』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（中学）」，各中学可鼓励学生设计与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及四个副题相关的学习活动，以推广相关的正确价值观和态度。得奖设计将被上载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网站，供各学校参考。**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2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**，详情请参阅附录四。

6. 为支援学校举办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校本集体承诺和相关学习活动，本局将持续透过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23/24) 专题资源网站，为学校提供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最新消息、活动资讯、学与教资源、网上推广物资（例如电子海报、拍照道具、电子横额）等，供学校下载或借用，详情将陆续于上述网站公布。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网站系列	二维码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23/24) 专题资源网站	
「我的行动承诺：全校『动』起来清洁」校本奖励计划	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22/23) 专题资源网站	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(2019-2021) 专题资源网站	
「我的行动承诺：全校『动』起来」校本奖励计划资源网站 [已完成，仅供参考]	

7. 由 2019/20 学年起连续三个学年，教育局透过优质教育基金（基金）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。公帑资助学校¹及已参加幼稚园教育计划的幼稚园可于每次接受申请期间，向基金提交一个不超过 20 万元拨款的计划申请，



¹ 公帑资助学校包括官立学校、资助学校（包括特殊学校）、按位津贴学校及直接资助计划学校。

于各相关学年举办配合主题的学习活动，以推动价值观教育。为鼓励学校善用额外资源，基金推出优化措施，将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改为全年接受申请，并延长优化措施至 2025/26 学年，让学校按校本情况，灵活运用尚未使用的申请名额，适时向基金申请拨款，进行以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为核心，并配合前述副题的多元化学习活动，营造有利培育正确价值观和积极态度的学习环境。有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及延长优化措施的详情，请参阅基金网站 (https://www.qef.org.hk/sc/sc_index.html)。

8. 为了解学校推广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及校本推动价值观教育的现况，以优化支援措施，希望学校能填妥「『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』(2023/24) 回条」(见附录二)，并于 **2023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五)或之前**传真至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 (传真号码：3426 9265)。学校亦可填写电子回条，详情请参阅附录二。

查询

9. 有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的一般查询，请致电 2153 7491 与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 黄智勇先生联络。如欲查询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拨款计划的详情，请致电 2921 8833 与基金秘书处联络。

教育局局长

罗洁玲 代行

二零二三年七月五日

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(2023/24)

重要日子

活动／事项	日期
交回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(2023/24) 回条	2023年9月15日 (星期五) 或之前 交回
校本「我的行动承诺」2023/24 启动礼	建议于 2023年11月3日 (星期五) 或之前 完成
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 2022/23 暨第六届品德教育杰出教学奖颁奖典礼 (活动中将颁发「我的行动承诺」2022/23 各项比赛奖项及展示得奖作品, 欢迎教师透过培训行事历报名参与)	2024年1月5日 (星期五) 举行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二): 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文征文比赛(小学)	2024年1月5日 (星期五) 或之前 交回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(三): 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(中学)	2024年2月2日 (星期五) 或之前 交回

截止日期：
2023年9月15日
(星期五)

附录二

「我的行动承诺——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(2023/24)
回条

【请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 (星期五) 或之前传真至 3426 9265 或扫描以下二维码填写电子版回条】

致：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
经办人：黄智勇先生



请在适当方格内加上「✓」号及于适当位置填写相关资料。

1. 过去三年的安排 (2020/21 - 2022/23 学年)

- 本校已于 **2020/21 - 2022/23 学年** (请在推行学年之方格内加上「✓」号)，透过以下模式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 (可选择多于一项)：

学年	模式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0/21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本行动承诺开展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会、班主任课、成长课或生活教育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本活动、联课活动、跨学科学习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方位学习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1/22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本行动承诺开展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会、班主任课、成长课或生活教育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本活动、联课活动、跨学科学习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方位学习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022/23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本行动承诺开展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周会、班主任课、成长课或生活教育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本活动、联课活动、跨学科学习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方位学习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

- 本校于 **2020/21 - 2022/23 学年**，并没有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，但有推行相类的校本集体承诺与实践活动 / 奖励计划。

- 本校于 **2020/21 - 2022/23 学年**，并没有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或相类的校本集体承诺与实践活动 / 奖励计划。
原因：_____

2. 2023/24 学年

学校计划于 **2023/24 学年** 推动「**我的行动承诺**」，拟选用以下主题（可选多于一项）：

- 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
- 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
- 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
- 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

2023/24 学年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活动计划安排：

■ 活动规划（可选择多于一项）：

- 纳入周年学校计划
- 纳入未来学校发展计划
- 申请相关优质教育基金拨款计划
- 其他：_____

■ 活动模式（可选择多于一项）：

- 校本行动承诺开展礼
- 周会、班主任课、成长课或生活教育课
- 科本活动、联课活动、跨学科的学习活动
- 全方位学习活动
- 本校将会举办「乐诺大使」校本奖励计划并申请领取「乐诺小太阳襟章」（共 400 个）
- 其他：_____

本校 **暂未有计划于 2023/24 学年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**，但 **将会推行相类的校本集体承诺与实践活动／奖励计划**。

本校 **暂未有计划于 2023/24 学年推行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**或相类的校本集体承诺与实践活动／奖励计划。

原因：_____

校长签署：_____ 「我的行动承诺」／
价值观教育负责教师：_____

校长姓名：_____ 电话号码：_____

学校名称：_____ 联络电邮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（二）：
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文征文比赛（小学）

目的：

本比赛旨在促进小学生对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副主题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、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、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或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的理解和反思，以及思考于日常生活的实践；透过创作与上述主题相关的简短故事，宣扬正确的价值观和正面积极的生活态度。

对象及参加形式：

- 全港小学生，比赛共设两个组别，即初小组及高小组。
- 学生以个人名义参赛，每位参赛者只可递交一份参赛作品，否则将被取消资格。
- 每所学校最多可于各组别中提交三份作品。

作品主题及要求：

- 参赛者须选取其中一个「我的行动承诺」副主题，即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、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、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或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，创作宣扬相关正面信息的简短故事。详情如下：

主题	故事必须以培育学生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／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／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／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为主题，并自拟文章题目
选材	作品可自由选材
文体	文体不拘
字数	初小组：不多于 300 字 高小组：不多于 400 字 (须于参赛作品末段列明作品字数，标点符号计算在内)

递交作品：

- 参赛者须经由学校提交作品至指定网址（见右列二维码），内容包括：
 1. 上载已填妥的参赛表格（每所参赛学校一份，「参赛表格」须储存为 PDF 格式及以学校名称命名，如「参赛表格_XX 学校」）；
 2. 输入学校名称、校长姓名、负责教师的姓名、电邮及联络电话；
 3. 输入初小组及高小组参赛学生总人数；
 4. 输入各组别参赛者的名称及班别（各组别最多三位参加者）、选取的副主题及各文章的自拟文题；以及
 5. 上载各参赛文字档（只接受 Word 档案，各组别最多三份参赛作品）。
- 档案须以特定格式命名（「学校名称_参赛者名称」），如「香港小学_陈大文」。
- 本组恕不接受以电邮或邮寄光碟、亲身递交等实体方式提交作品。
- 比赛**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**，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，逾期作品将不予受理。
- 本组收到参赛表格及参赛作品后，将会发送确认电邮予负责教师。如 2024 年 1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后仍未收到确认电邮，请致电 2153 7491 查询。
- 如参赛学生众多，学校应进行校内初步遴选，并分别选出初小组及高小组最优秀的三份参赛作品。



奖品：

各组分别设有以下奖项及奖品：

冠军	（一名）	港币 3,000 元书券及奖状
亚军	（一名）	港币 2,000 元书券及奖状
季军	（一名）	港币 1,000 元书券及奖状
优异奖	（十名）	港币 500 元书券及奖状
优秀语言表达奖	（三名）	港币 500 元书券及奖状

评审：

- 参赛作品会先经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 作初步遴选，再由评审团根据评审准则评分选出冠、亚、季军、优异奖及优秀语言表达奖。
- 评审准则
 - 主题及内容（50%）：文章立意明确、深刻，对主题的理解精确，体会深刻；取材恰当，内容丰富，能凸显主题及推广相关正确价值观和态度
 - 语言表达（30%）：用词精确、丰富，文句简洁流畅；表达手法纯熟灵活
 - 结构（20%）：段落区分明晰，起承转合自然，轻重详略得宜

结果公布：

- 比赛结果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及「我的行动承诺」Facebook 专页公布。
- 得奖者将被邀请出席「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」并接受奖项。



价值观教育
网页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
Facebook 专页

得奖作品用途：

- 得奖作品将有机会印制成作品集或被转化成绘本，并上载至价值观教育网页、「我的行动承诺」Facebook 专页、课程发展处 e-展馆等平台，向其他学校及持份者展示。

参加规则：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，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，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，均不可修改，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，不会含有淫褻、粗言穢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，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，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，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，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，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，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；如有需要，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，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（包括学校名称）全部或部分内容作非牟利用途，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，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：

-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，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，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（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），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赛完成后，所有收集的资料，如无须保留，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，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- 按上述目的，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、其他网站及／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，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，教育局概不负责。

截止日期：
2024年1月5日
(星期五)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（二）：
太阳仔「想创故事」中文征文比赛（小学）

参加表格

致 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

本校共收得_____份参赛作品。经初步遴选后，现提名_____位初小组
学生及_____位高小组学生参加上述比赛，参赛学生资料如下：

初小组			高小组		
	中文姓名	班别		中文姓名	班别
1			1		
2			2		
3			3		

参加规则：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，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，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，均不可修改，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，不会含有淫褻、粗言秽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，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，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，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，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，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，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；如有需要，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，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（包括学校名称）全部或部分内容作非牟利用途，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，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：

-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，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，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（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），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

赛完成后，所有收集的资料，如无须保留，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，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
- 按上述目的，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、其他网站及／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，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，教育局概不负责。

本人已阅读及同意以上之比赛参加规则及个人资料收集声明。

校长签署： _____

校长姓名： 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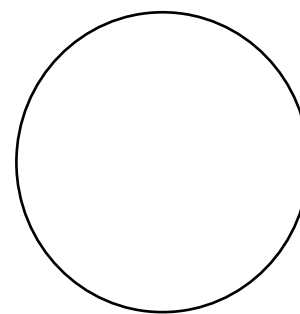
学校名称： _____

负责教师： _____

联络电话： _____

联络电邮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



学校印鉴

注：「参赛表格」须储存为 *PDF* 格式及以学校名称命名，如「参赛表格_XX学校」。



太陽仔

「相創故事」

中文徵文比賽



本比賽旨在促進小學生對「我的行動承諾」副主題的理解和反思，透過創作相關的簡短故事，宣揚正確的價值觀和正面積極的生活態度。



比賽共設兩個組別，即初小組及高小組
各組分別設有以下獎項及獎品

冠軍（一名）	港幣 3,000元書券及獎狀
亞軍（一名）	港幣 2,000元書券及獎狀
季軍（一名）	港幣 1,000元書券及獎狀
優異獎（十名）	港幣 500元書券及獎狀
優秀語言表達獎（三名）	港幣 500元書券及獎狀



詳情請掃描二維碼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（三）：
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（中学）

目的：

本比赛旨在推动学生积极参与筹划、宣传及推行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的工作，在校园宣扬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、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、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、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及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的正面信息。

对象及参加形式：

- 全港中学生
- 学生可以个人或小组（最多五位学生）形式参赛，每位／组参赛者只可递交一份参赛作品，否则将被取消资格（个别学生不得分别以个人及小组名义参赛）
- 每所学校最多可提交十份参赛作品

作品主题及要求：

- 参赛者须就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主题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或选取其中一个副主题（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／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／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／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）拟写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计划书，在校内宣扬正面信息。详情如下：

主题	必须以培育中学生「感恩珍惜·积极乐观」／「勤劳守法·行出善良」／「易地而处·和谐尊重」／「承传文化·爱国爱港」／「爱惜生命·活出健康」为主题
活动细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以一小时为限 • 可于小息／午膳／放学后时间进行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活动必须于校内进行 • 对象可为全校／所有初中学生／所有高中学生／某一特定年级学生 • 活动形式不限
<p>计划书内容及要求</p>	<p>计划书内容<u>必须</u>包括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活动名称 • 活动理念（中文不超过 150 字<u>或</u>英文不超过 250 字元） • 学习目标 • 对象及受惠人数 • 拟推行日期 • 拟推行时间 • 所需资源及材料 • 具体活动内容及流程 • 财政预算 • 宣传策略 <p>要求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计划书必须以文字档（只接受 Word 档案）形式提交，PDF 格式、短片、动画、录音档等恕不接受。 • 计划书内容须以中文或英文撰写。 • 计划书内容必须为原创，并从未公开发表，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，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；如有需要，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 • 计划书内容不能包含或引用人、学校、公司及品牌的名称、标签和商标等。

- 参赛者现阶段**暂毋须落实**相关活动，本组将于 **2024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前**透过信函及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入围名单及终审详情。入围队伍必须在学校教师带领和指导下，于 **2024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前**举办相关活动，并于终审当天汇报活动具体情况、成效、反思等。

递交作品：

- 参赛者须经由学校提交作品至指定网址（见右列二维码），内容包括：
 1. 上载已填妥的参赛表格（每所参赛学校一份，「参赛表格」须储存为 PDF 格式及以学校名称命名，如「参赛表格_XX 学校」）；
 2. 输入学校名称、校长姓名、负责教师的姓名、电邮及联络电话；
 3. 输入全校参赛学生总人数及参赛计划书总数量；
 4. 输入各参赛者的名称及班别（最多十组参加者，每组不得多于五人）；以及
 5. 上载参赛活动设计文字档（只接受 Word 档案）（每所学校最多提交十份参赛作品，计划书内容及要求详见上表）。
- 档案须以特定格式命名（「学校名称_参赛者名称」），如「香港中学_陈大文_张家强_黄小明_李志坚_何文俊」。
- 本组恕不接受以邮寄光碟、电邮、亲身递交等实体方式提交作品。
- 比赛**截止日期**为 **2024 年 2 月 2 日（星期五）**，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，逾期作品将不予受理。
- 本组收到参赛表格及参赛作品后，将会发送确认电邮予负责教师。如 2024 年 2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后仍未收到确认电邮，请致电 2153 7491 查询。
- 如参赛队伍众多，学校应进行校内初步遴选，并选出最优秀的十份参赛作品。



奖品：

冠军	（一名）	港币 3,000 元书券及奖状
亚军	（一名）	港币 2,000 元书券及奖状
季军	（一名）	港币 1,000 元书券及奖状
优异奖	（五名）	港币 500 元书券及奖状

评审：

- 参赛作品会先经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 作初步遴选，并将于 **2024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前透过信函及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入围名单及终审详情**。入围队伍必须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前举办相关活动，并于终审当天向评审团汇报活动具体情况、成效、反思等。
- 终审将于 2024 年 7 月举行，每队入围组别就其活动宣传及具体的推行情况、参加者的反应、活动成效、经验总结与反思等作汇报（限时 10 分钟），评审团亦会按其汇报内容向各队员提问（限时 5 分钟）。评审团按评审准则评分选出冠、亚、季军及优异奖。
- 评审准则
 - 主题推广（50%）：活动设计能凸显主题及推广相关正确价值观和态度
 - 成效（30%）：活动能提升参与学生对主题的理解及反思
 - 活动特色及创意（20%）：活动设计具吸引力及原创性

结果公布：

- 入围名单及终审详情将于 2024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五）前透过信函及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比赛结果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及「我的行动承诺」Facebook 专页公布。
- 得奖者将被邀请出席「价值观教育年度颁奖典礼」并接受奖项。



价值观教育
网页

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
Facebook 专页

得奖作品用途：

- 得奖设计有机会印制成小册子、上载至「我的行动承诺」专题资源网站及 Facebook 专页、价值观教育网页、课程发展处 e-展馆等平台，供各学校及持份者参考。

参加规则：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，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，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，均不可修改，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，不会含有淫褻、粗言秽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，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，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设计，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，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，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，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；如有需要，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，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（包括学校名称）全部或部分内容作非牟利用途，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，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：

-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，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，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（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），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典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赛完成后，所有收集的资料，如无须保留，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，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- 按上述目的，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、其他网站及／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，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，教育局概不负责。

截止日期：
2024年2月2日
(星期五)

「我的行动承诺」活动系列（三）：
「诺」活策划师——校本价值观教育推广活动设计比赛（中学）
参加表格

致 教育局课程发展处德育、公民及国民教育组 1

本校共收得_____份参赛作品，共_____名学生参加。经初步遴选后，
现提名_____队学生参加上述比赛，参赛学生资料如下：

	中文姓名	班别		中文姓名	班别
1			6		
2			7		
3			8		
4			9		
5			10		

参加规则：

- 本局保留随时修正、暂停或终止活动之权利，如有变动将于价值观教育网页公布。
- 本局保留更改奖项的权利，毋须另行通知。
- 作品及参赛者资料一经提交，均不可修改，作品亦不获退还。
- 作品的提交时间以本局的电脑伺服器上显示的日期和时间为准。
- 参与学校须确保其参赛作品的资料和内容，不会含有淫褻、粗言秽语、暴力、诽谤等成份，亦不会违反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，否则将会被取消参赛资格。
-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的原创设计，并从未公开发表或展示，亦无侵犯他人版权或任何权益，作品亦不可用作参与其他同类型比赛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争议由参赛者自行负责，并有机会被取消参赛资格；如有需要，本局可能会要求参赛者提供合法授权的书面证明。
- 教育局有权拒绝任何作品参赛或取消其参赛资格而毋须作出解释。
- 参赛者、其家长及学校必须同意作品提交后，版权属教育局所有。教育局有权将参赛者提交的作品（包括学校名称）全部或部分内容作非牟利用途，并有权修改、翻译、改编、使用、复制、派发及上载至互联网，而毋须事前取得参赛者同意或向参赛者支付任何版权费用。

个人资料收集声明：

- 参赛者必须提供参赛表格所需的个人资料，并有责任确保所填报之资料完整属实，及同意提供个人资料及授权教育局公开有关资料（包括参赛者姓名、年级及就读学校），作联络、赛果公布、颁奖礼安排、宣传等用途。比赛完成后，所有收集的资料，如无须保留，将全部销毁。如阁下未能提供个人资料，教育局或不会接纳阁下报名参与是次活动。
- 按上述目的，参赛者及相关人士的姓名及所属学校名称会于教育局网站、其他网站及／或媒体披露。
- 如经连结进入教育局以外的网站，即表示已离开教育局网站。任何向此等网站提供的个人资料所涉及的保安和资料保障事宜，教育局概不负责。

本人已阅读及同意以上之比赛参加规则及个人资料收集声明。

校长签署：

校长姓名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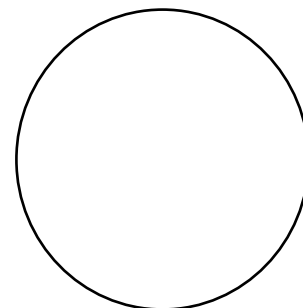
学校名称：

负责教师：

联络电话：

联络电邮：

日期：



学校印鉴

2024年2月2日截止
(星期五)

諾活策劃師

校本價值觀教育推廣活動設計比賽 (中學)

歡迎
全港中學生參加



本比賽旨在推動學生積極參與籌劃、宣傳及推行價值觀教育推廣活動的工作。參賽者須就「我的行動承諾」主題或選取其中一個副主題擬寫推廣活動計劃書，在校內宣揚正面信息。

各組分別設有以下獎項及獎品：

冠軍	(一名)	港幣 3,000	元書券及獎狀
亞軍	(一名)	港幣 2,000	元書券及獎狀
季軍	(一名)	港幣 1,000	元書券及獎狀
優異獎	(五名)	港幣 500	元書券及獎狀



詳情請掃描二維碼